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MARTA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5)

### 有關復牌進展的季度更新

本公告由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及恢復買賣以及聯交所發出的復牌指引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近期為達成復牌指引所採取行動的進展，包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最新發展。

### 有關復牌進度更新

#### 刊發所有未刊發財務業績

根據聯交所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頒佈的其中一項復牌指引，本公司必須刊發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所有未刊發財務業績，並處理任何審計修改。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前，本公司已刊發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所有未刊發財務業績。本公司所有其後財務業績及報告(包括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均已在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時限內刊發。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受限於有關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及存貨之可變現淨值的兩項審核保留意見(「二零二零年審核保留意見」)。就此而言，本集團繼續積極改善收回應收賬款情況及存貨的變現能力。本公司已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中妥為計提應收賬款及存貨減值撥備。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的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告及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刊發的二零二一年年報中所披露，本公司核數師認為，除二零二零年審核保留意見構成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比較數字的基礎的影響外，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其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

### 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最新發展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線上線下(「O2O」)商務及電子支付解決方案業務。縱使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暫停買賣，但本集團一直維持其業務營運，並一直如常經營其業務。自本公司暫停買賣股份起，董事會已就上市規則第13.24條進行內部策略檢討，以改善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

儘管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帶來了各種挑戰和經濟影響，本集團致力改善財務狀況，已取得重大進展。誠如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刊發的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1,700,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400,000元，相當於大幅改善約75.1%。

本公司持續採取措施以改善及發展業務營運，於二零二二年第三季度，本集團已取得以下成果：

#### (1) 進一步精簡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出售業務表現欠佳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宣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本公司當時的聯營公司上海澤維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27.4%股權，其主要從事提供資料查詢及共享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在中國提供綜合移動營銷解決方案、研發電腦軟件及提供電子商業資料查詢及相關服務。

本公司亦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宣佈，本公司與本公司當時的非全資附屬公司LCE Group Limited(「LCE Group」)訂立股份購回協議，出售LCE Group的51%已發行股本。LCE Group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不再於LCE Group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任何權益。LCE Group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商品貿易、提供營銷策略及經營電子商務平台網上商店。

上述公司業務表現欠佳且財務業績未如理想。董事會預計近期不會出現重大轉機，並相信停止本集團於該等表現欠佳的業務的投資及出售本集團於該等業務的權益在商業上更為有利。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可讓本集團精簡其業務營運，將其財務資源分配至發展其他業務線。有關上述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的公告。

## (2) 持續努力發展及擴展本集團的新收購業務營運

本集團已進一步發展及擴展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廈門市科睿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廈門科睿琳」)(前稱漳州市科睿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業務，其主要在中國營銷、推廣及銷售一系列消費品。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廈門科睿琳目前銷售多個品牌的健康食品及酒精飲品，例如天然酵素產品、健康飲品及酒類，其向最終客戶進行銷售或透過分銷商進行銷售，其後再將產品分銷予最終消費者。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廈門科睿琳的銷售額已達約人民幣10,100,000元，由此可見，廈門科睿琳持續具有良好的增長跡象及發展潛力。於本公告日期，廈門科睿琳亦與四名中國分銷商訂立合作備忘錄，載列彼等於二零二二年九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期間自廈門科睿琳採購酒精飲品的預期採購額。

(3) 藉著與潛在業務夥伴的戰略合作把握潛在商機，從而多元化產品組合及改善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宣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潛在業務夥伴（「業務夥伴」）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建議透過本集團注資收購業務夥伴的60%股權或建議於中國成立合營公司，其將由本集團擁有60%及由業務夥伴擁有40%權益（「建議公司」）。業務夥伴為模組化儲能設備及相關產品（「儲能產品」）製造商，該等產品主要於中國銷售及分銷。根據諒解備忘錄，業務夥伴將授權建議公司營銷及銷售儲能產品，而本集團將為建議公司注入必要營運資金。本集團及業務夥伴擬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90日內就收購事項或成立建議公司訂立正式協議。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與業務夥伴的戰略合作將複製廈門科睿琳業務模式的成功，使本集團得以（其中包括）(i)透過多元化產品組合擴展O2O商務業務；(ii)擴展業務營運及改善財務表現；及(iii)提升其於迅速增長的中國儲能市場的競爭力及影響力。有關諒解備忘錄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本集團的現有業務營運，並盡力及積極透過於中國及香港物色合適的合作機遇，以發揮我們的管理專長及經驗，和改善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並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的O2O商務業務，提升本集團在O2O商務行業的市場份額。董事會亦將繼續檢討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並採取適當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聯交所有關恢復股份買賣的指引為止。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消息，本集團一直持續致力達成復牌指引。董事會一直採取步驟解決聯交所提出的疑慮及遵照其提供的指引行事。此外，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刊發公告，並自願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最新發展的狀況及最新消息。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繼續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告所述事宜的任何重大發展，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

承董事會命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新民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主席)、柯海味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及王維淮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禮賢先生、王浩先先生及梁廣才先生。